



股票简称：轻纺城

股票代码：600790

编号：临 2021—015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5 日以传真、E-MAIL 和专人送达等形式递交各董事，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下午在创意大厦 19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8 名，独立董事楼东平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全权委托独立董事章勇坚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建华先生主持，经董事审议各议案后形成以下决议：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同意将此报告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董事会同意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董事会同意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 2020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 2021-017)。

董事会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21-018)。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开展委托贷款业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公司拟以 2020 年末总股本 1,465,790,9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46,579,092.80 元(含税)，分配后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641,424,640.83 元结转以后年度



分配。2020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临 2021-019)。

董事会同意将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地区、本公司实际，并参考其他地区上市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的相关情况，公司 2021 年度拟向每位独立董事支付的津贴为人民币 8 万元（税前）。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差旅费，以及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职权时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董事会同意将此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1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14、在关联董事潘建华、虞伟强、单崇军、徐芳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21-020)。

15、会议以逐人表决方式及相同的表决结果(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为九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六人、独立董事三人。董事会同意提名潘建华、虞伟强、王海明、何明、高菲、范慧川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将本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新任非独立董事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如当选,则上述董事任期为:2021 年 5 月 8 日至 2024 年 5 月 7 日。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六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一致同意上述提名。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6、会议以逐人表决方式及相同的表决结果(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程惠芳、楼东平、章勇坚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将本议案以提案形式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一致同意上述提名。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作为提名



人发表了提名人声明，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候选人声明。

1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7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1-021)。

特此公告。

附件：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潘建华 男，汉族，1966年5月出生，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85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绍兴市绍兴县陶里中学、齐贤镇中学教师，绍兴县大和中学校团支部书记、齐贤区化学教研大组长，绍兴县马鞍镇中学教导主任、副校长，绍兴县马鞍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安昌镇中学、齐贤镇中学校长、党支部书记，绍兴县安昌镇教管办主任、教育党总支书记，绍兴市绍兴县平水镇副城管委办公室副主任，绍兴市绍兴县平水镇党委委员、副镇长，绍兴市绍兴县安昌镇党委副书记；绍兴市柯桥区教育体育局副局长，绍兴市柯桥区会展业发展办公室党组书记、主任，柯桥区会展业发展中心党组书记、主任，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党工委委员。现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

虞伟强 男，汉族，浙江绍兴人，1974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9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绍兴县湖塘街道干部、工会主任、党委组织委员、党工委副书记，绍兴县商贸三产局副局长，绍兴县杨汛桥镇党委副书记，绍兴县滨海工业区党工委副书记、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正局级）兼绍兴县马鞍镇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绍兴县（柯桥区）发展和改革局党工委副书记、副局长（正局级）兼现代服务业发展办公室主任，柯桥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法制办公室、区政府外事办公室）党组成员、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正局级）。现任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王海明 男，汉族，1970年6月出生，浙江绍兴人，1991年12



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绍兴县城南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施工科长；绍兴县风景园林管理处主任助理；绍兴县市容环卫管理处副主任；绍兴县市政绿化管理处副主任；绍兴县城市建设开发中心主任；绍兴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绍兴县平水副城建设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副局长、局长、平水镇副镇长；绍兴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绍兴市柯桥区交通运输局副局长；绍兴市柯桥区交通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工委书记、总经理；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市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何明 男，汉族，1972年1月出生，浙江绍兴人，1989年12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高立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绍兴县柯岩风景区管理处主任助理、浙江柯岩风景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绍兴县鉴湖—柯岩旅游区管委会投资服务中心副主任；绍兴县大香林风景区管理处副主任、绍兴县大香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绍兴县大香林风景区管理处主任；绍兴县鉴湖—柯岩旅游度假区管委会社事局副局长，绍兴县大香林风景区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绍兴县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绍兴县直属国有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绍兴市柯桥区直属国有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绍兴市金柯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现任绍兴市柯桥区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高菲 女，汉族，1986年11月出生，浙江萧山人。2009年9月



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法学学士。历任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现任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经理、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上实金融服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范慧川 女，汉族，1974年4月出生，浙江龙游人。1997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历任浙江华财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浙江金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浙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浙江中国轻纺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程惠芳 女，汉族，1953年9月出生，浙江东阳人，中共党员，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7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东阳化工厂技术员，浙江工业大学教师、经贸管理学院院长助理、经贸管理学院副院长、经贸管理学院院长。

程惠芳女士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工业大学全球浙商发展研究院院长、浙江省应用经济学重点研究基地负责人、国际贸易博士点负责人，兼任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楼东平 男，汉族，1965年1月出生，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律师。198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绍兴县第二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



楼东平先生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浙江越光律师事务所主任、绍兴市律师协会会长、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

章勇坚 男，汉族，1972年6月出生，浙江绍兴人，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0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绍兴越光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绍兴东方税务师事务所所长。

章勇坚先生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浙江通达税务师事务所所长，兼任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内蒙古天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